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2-043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5月20日14:00在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连水路19号公司办公楼一楼101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9日发出,会议应参与投票董事9人,实际参与投票董事9人(其中,独立董事张宗庆先生、王文兵先生、曹昌华先生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刘志勇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0日

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2-046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6月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2年6月6日 14:00分
召开地点: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工业园连水路19号行政楼101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6月6日
至2022年6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事宜
三、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A股股东
2	关于拟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V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会议已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的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决议公告详见2022年5月21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1、2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4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持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累积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票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持股情况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01	志邦家居	2022年5月20日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手续
1.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2-045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减少公司 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按《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价值持续增长的考虑,公司拟调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3年内持有期限届满未授予的回购股份460,863股的使用,由“用于股权激励”调整为“依法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上述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312,308,758股变更为311,847,895股,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12,308,758元变更为311,847,895元。

序号	股权激励回购专户	本次回购的股数
1	第六次专项回购专户	312,308,758
2	第十九次专项回购专户	311,847,895

除以上修订条款外,其他未涉及均按照原章程规定不变。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以及修订《公司章程》事宜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2-044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22年5月20日14:00在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连水路19号公司办公楼一楼101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5月9日发出,会议应参与投票监事5人,实际参与投票监事5人(其中,独立董事李瑞生先生、王文兵先生、曹昌华先生通过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瑞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用途并注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

件(加盖法人公章)、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须持双方身份证复印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法定代理人授权委托书需加盖法人公章)、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5. 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直接参与股东大会投票。

(二) 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工业园连水路 19 号行政楼证券部
电话:0551-6718654
传真:0551-65203999
邮箱:zqbz@zqb.com
联系人:臧晶晶

(三) 登记时间:2022年5月31日上午9:30-11:30 14:00-16:00;
(四) 其他事项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需凭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原件进入会场;
2. 会务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与会股东一切费用自理;
3. 凡参加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记者须在股东大会登记时间进行登记。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6月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2-047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460,863股的使用进行调整,由“用于股权激励”调整为“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312,308,758股变更为311,847,895股。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调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的原因及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按《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价值持续增长的考虑,公司拟将3年内持有期限届满未授予的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股权激励”调整为“依法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截至会议当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3年内持有期限届满但未授予的股份为460,863股。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312,308,758股变更为311,847,895股。

四、本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回购股份注销数量	本次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779,300	1,211	3,778,089
无限售条件限售股	308,528,458	98,79	308,688,595
其中:回购专用专户	3,589,779	1,14	3,119,916
合计	312,308,758	-460,863	311,847,895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的最终完成情况以本次调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并注销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本次调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按照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注销手续。本次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本次调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并注销是公司结合目前实际情况做出的决策,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每股收益水平,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法律顧問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关于安徽省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全文详见2022年5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备查文件
1. 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002361 证券简称:神剑股份 编号:2022-016

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六) 审议《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2,436,089	99.94%	140,1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2,436,089	99.94%	140,100.00

(七) 审议《关于续聘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2,436,089	99.94%	140,1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2,436,089	99.94%	140,100.00

(八) 审议《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2,436,089	99.94%	140,1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2,436,089	99.94%	140,100.00

(九) 审议《关于2022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2,436,089	99.94%	140,1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
2. 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
1. 会议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20日(周五)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20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安徽省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保顺路8号)
3. 会议投票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安徽神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志坚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方式

出席方式	股东人数	持有及拟持有的股数(股)	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现场参会	5	218,914,080	23.0185%
网络参会	14	13,662,109	1.4366%
合计	19	232,576,189	24.4551%

其中中小投资者

出席方式	股东人数	持有及拟持有的股数(股)	占公司所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现场参会	5	218,914,080	23.0185%
网络参会	14	13,662,109	1.4366%
合计	19	232,576,189	24.4551%

其中中小投资者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和列席了本次会议,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指派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
二、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 审议《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2,436,089	99.94%	140,1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2,436,089	99.94%	140,100.00

(二) 审议《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通过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2,436,089	99.94%	140,1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A股	232,436,089	99.94%	140,100.00

证券代码:000666 证券简称:经纬纺机 公告编号:2022-25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所持股份0.0006%。
A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39,404,779股,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8.02%;反对4,802,288股,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所持股份的1.97%;弃权23,300股,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117,6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8.80%;反对4,802,2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0.80%;弃权23,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9%。
外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72,407,491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东所持股份的100%。
表决结果:议案获得通过。
3、《本公司2021年度报告及摘要》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11,729,4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82%;反对4,885,0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17%;弃权23,3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6%。
A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39,321,979股,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7.99%;反对4,885,088股,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00%;弃权23,300股,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1%。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034,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7.41%;反对4,885,0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2.20%;弃权23,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39%。
外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72,407,491股,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东所持股份的100%。
表决结果:议案获得通过。
4、《本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11,812,27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68%;反对5,490,188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32%;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22%。
A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38,740,079股,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所持股份的97.75%;反对5,490,188股,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所持股份的2.25%;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52,9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62%;反对5,490,18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38%;弃权1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2%。
外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72,407,491票,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A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411,729,47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98.8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49,214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5.6%。
外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72,407,491票,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表决结果:杜军涛先生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7.1选举曹华涛为公司股东大会代表监事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11,812,27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98.84%。
A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39,404,779票,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98.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42,809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4.5%。
外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72,407,491票,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表决结果:曹华涛先生当选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代表监事。
7.2选举曹华涛为公司股东大会代表监事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11,729,47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98.82%。
A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39,321,979票,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97.9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49,009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5.6%。
外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72,407,491票,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表决结果:曹华涛先生当选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代表监事。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李倩玉律师、郝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备查文件
1. 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2. 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1日

同意172,407,491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A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39,321,979票,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97.9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49,214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5.6%。
外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72,407,491票,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表决结果:杜军涛先生当选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7.1选举曹华涛为公司股东大会代表监事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11,812,27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98.84%。
A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39,404,779票,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98.0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42,809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4.5%。
外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72,407,491票,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表决结果:曹华涛先生当选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代表监事。
7.2选举曹华涛为公司股东大会代表监事
总体表决情况:
同意411,729,470票,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98.82%。
A股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239,321,979票,占出席会议A股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97.99%。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449,009票,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5.6%。
外资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172,407,491票,占出席会议外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票数的100%。
表决结果:曹华涛先生当选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代表监事。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李倩玉律师、郝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和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备查文件
1. 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2. 2021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经纬纺织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2-047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460,863股的使用进行调整,由“用于股权激励”调整为“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312,308,758股变更为311,847,895股。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调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的原因及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按《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价值持续增长的考虑,公司拟将3年内持有期限届满未授予的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股权激励”调整为“依法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截至会议当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3年内持有期限届满但未授予的股份为460,863股。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312,308,758股变更为311,847,895股。

四、本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回购股份注销数量	本次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779,300	1,211	3,778,089
无限售条件限售股	308,528,458	98,79	308,688,595
其中:回购专用专户	3,589,779	1,14	3,119,916
合计	312,308,758	-460,863	311,847,895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的最终完成情况以本次调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并注销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本次调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按照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注销手续。本次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本次调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并注销是公司结合目前实际情况做出的决策,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每股收益水平,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法律顧問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关于安徽省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全文详见2022年5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备查文件
1. 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2-047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460,863股的使用进行调整,由“用于股权激励”调整为“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312,308,758股变更为311,847,895股。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调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的原因及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按《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价值持续增长的考虑,公司拟将3年内持有期限届满未授予的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股权激励”调整为“依法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截至会议当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3年内持有期限届满但未授予的股份为460,863股。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312,308,758股变更为311,847,895股。

四、本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回购股份注销数量	本次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779,300	1,211	3,778,089
无限售条件限售股	308,528,458	98,79	308,688,595
其中:回购专用专户	3,589,779	1,14	3,119,916
合计	312,308,758	-460,863	311,847,895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的最终完成情况以本次调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并注销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本次调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按照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注销手续。本次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本次调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并注销是公司结合目前实际情况做出的决策,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每股收益水平,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投资者权益的情形。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法律顧問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关于安徽省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全文详见2022年5月2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备查文件
1. 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5月20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2-047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股份用途并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20日召开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公司拟对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460,863股的使用进行调整,由“用于股权激励”调整为“用于注销减少注册资本”,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312,308,758股变更为311,847,895股。本次会议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次调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的原因及内容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按《公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价值持续增长的考虑,公司拟将3年内持有期限届满未授予的回购股份用途由“用于股权激励”调整为“依法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截至会议当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3年内持有期限届满但未授予的股份为460,863股。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将由312,308,758股变更为311,847,895股。

四、本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注销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	回购股份注销数量	本次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779,300	1,211	3,778,089
无限售条件限售股	308,528,458	98,79	308,688,595
其中:回购专用专户	3,589,779	1,14	3,119,916
合计	312,308,758	-460,863	311,847,895

注:以上股本结构变动的最终完成情况以本次调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并注销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本次调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并注销事项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及按照相关规定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注销手续。本次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改变公司的上市地位。
五、本次调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并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用途并注销是公司结合目前实际情况做出的决策,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每股收益水平,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